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4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构成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 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01 月 0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开混合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103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0,040,004.2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1、封闭期投资策略</p>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股票投资主要遵循“自下而上”的个股投资策略，利用我公司股票研究数据库（SRD）对企业进行深入细致的分析，并进一步挖掘出具有较强核心竞争优势的公司，最后以财务指标验证核心竞争优势分析的结果。</p> <p>（3）债券投资策略</p>

	<p>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4)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p> <p>(5)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基金资产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p> <p>(6) 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p> <p>(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p> <p>2、开放期投资策略 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p>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90% +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月6日-2021年3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190,556.36
2. 本期利润	-35,454,131.2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74,585,872.9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4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1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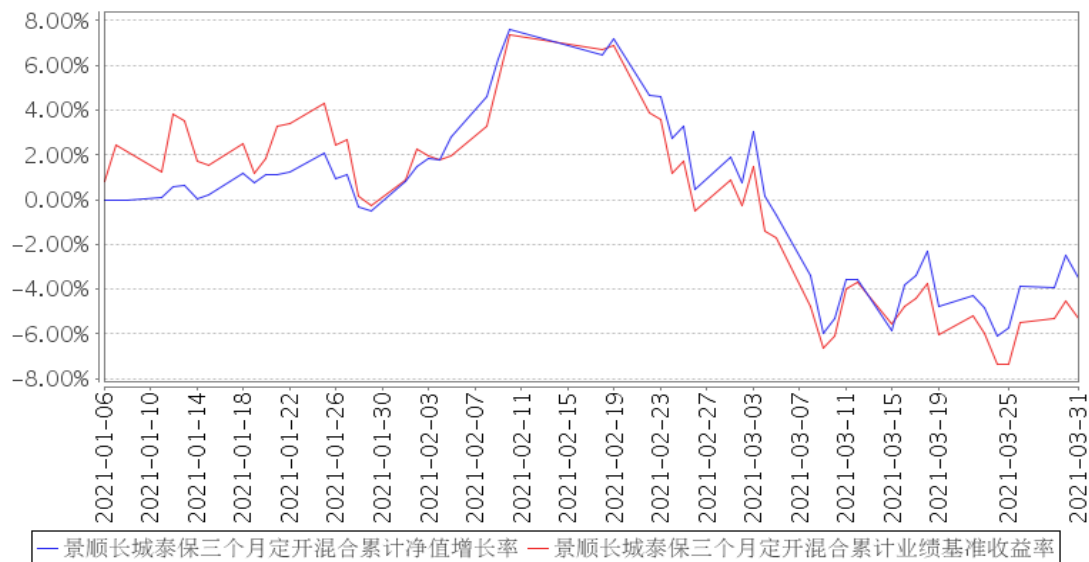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52%	1.33%	-5.32%	1.44%	1.80%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开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封闭期内，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60%—100%；但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 的限制，但本基金封闭期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交易保证金一倍的现金。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1 年 1 月 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年 1 月 6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刘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股票投资部研究副总监	2021 年 1 月 6 日	-	16 年	理学硕士。曾担任深圳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现华润深国投信托）信托经理，鹏华基金高级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职务。2015 年 5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15 年 9 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研究副总监兼基金经理职务。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3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A 股市场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春节之前，市场前景被广泛看好的消费、医疗服务等优质企业快速上涨，出现泡沫化迹象。而春节后，伴随海外无风险利率的提升，以及市场对于流动性收紧的担忧，前期表现突出的“核心资产”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回撤，而前两年市场关注度不高的一些二线蓝筹相对表现好一些。事实上，估值贵了，股价总会找理由回调，这是市场的常态，对于投资人而言，需要利用这种波动，而非被波动所牵引。从整个季度来看，基金管理人在春节前对于部分估值极高的品种进行了减持，同时从组合均衡化的角度，选择了一批符合我们选股标准但性价比更好的一些品种，对组合的风险收益比进行了优化。而在“核心资产”大幅下调后，根据估值水平，少量增加了部分行业前景和公司竞争力确实非常突出而估值已经逐步大致合理的品种。

尽管判断市场非常困难，但过去几年我们通过企业盈利增长速度、无风险利率变动方向和估值水平三因素对证券市场进行大致判断。展望下一阶段，我们认为企业盈利在去年低基数下，将在上半年保持较好的同比增长，但是从环比数据看，经济增长尚算不上非常强劲。而未来一段时间，伴随经济的修复以及对通胀的担忧，中期我们认为国内无风险利率不太存在大幅下降的空间。另外尽管市场整体估值仍处在历史上合理的水平，但结构差异很大，部分“核心资产”随经历股价调整，但仍不便宜，性价比一般。综合以上三点，我们认为未来一段时间仍是以结构性行情为主，需要耐心等待那些股价尚未明显透支的“明日之星”，或者耐心等待基本面良好但估值过贵的品种逐步落入高性价比区间。

过去几年，基金管理人始终坚持“好行业、好企业、好时机”相结合的投资理念，但是我们对何为好行业、好企业和好时机的理解也在进行了更深入的思考和不停的迭代。具体而言，我们会坚持把研究重心放在那些商业模式良好、公司竞争力突出、增长潜力大、企业管理优秀且估值合理的品种上。在合理的价格长期陪伴优秀的公司，是符合商业逻辑的，也是被资本市场反复证明的，只要有耐心，长期都会取得不错的回报。

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超级成长股，其背后通常是“长坡厚雪”且估值合理，作为投资人，需要感受时代的变化，不断优化自己的组合。在我们看来，投资的真正风险有两个，一是买错了

股票，如买到了“不好”的企业，易形成永久性亏损，二是不计代价去追求“好”公司，其隐含的风险为长期回报不足。为了防止出现这样的风险，我们还是以“买生意”的态度去考察市场上的投资机会，以期给投资人带来良好的中长期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1 年 1 月 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3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触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92,893,898.58	91.44
	其中：股票	892,893,898.58	91.4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620,111.44	0.27
	其中：债券	2,620,111.44	0.2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698,849.41	7.75
8	其他资产	5,275,924.46	0.54
9	合计	976,488,783.8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062,118.00	0.72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52,291,074.98	46.4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89,761,267.64	9.2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0,789,984.46	4.19
J	金融业	189,646,599.34	19.46
K	房地产业	93,249,216.34	9.5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173,380.00	0.5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857.82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900,400.00	1.5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92,893,898.58	91.6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727	一心堂	1,335,599	61,918,369.64	6.35
2	600036	招商银行	1,089,786	55,688,064.60	5.71
3	000858	五粮液	202,381	54,234,060.38	5.56
4	600519	贵州茅台	26,400	53,037,600.00	5.44
5	002142	宁波银行	1,345,843	52,326,375.84	5.37
6	600048	保利地产	3,467,162	49,337,715.26	5.06
7	601688	华泰证券	2,895,800	49,112,768.00	5.04
8	300630	普利制药	1,109,773	47,298,525.26	4.85
9	000961	中南建设	6,291,046	43,911,501.08	4.51
10	600887	伊利股份	1,004,734	40,219,502.02	4.1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620,111.44	0.2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620,111.44	0.2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3099	普利转债	21,584	2,474,821.44	0.25
2	113619	世运转债	1,450	145,290.00	0.0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1)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2)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3)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评估期货合约的流动性、交易活跃度等方面。本基金力争利用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基金资产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股票代码：002142）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甬银保监罚决字（2020）48 号）。其因授信业务未履行关系人回避制度、贷后管理不到位等问题，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四十八条的规定，被处以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宁波银行进行了投资。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沪银保监银罚决字（2020）7 号）。其信用卡中心因某客户个人信息未尽安全保护义务、对部分信用卡催收外包管理严重不审慎，被处以 100 万元罚款。

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招商银行进行了投资。

3、其余八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95,624.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663,250.4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7,049.5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275,924.4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月6日)基金份额总额	1,010,040,004.2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0,040,004.2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封闭运作。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月6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42,004.2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42,004.2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9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赎	2021-01-06	10,042,004.20	10,042,004.20	-
合计			10,042,004.20	10,042,004.20	

注：该笔交易为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募集期认购的份额，适用费率为 1000 元/笔。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	10,042,004.20	0.99	10,042,004.20	0.99	3年

有资金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不适用
基金经理等人员					不适用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不适用
其他					不适用
合计	10,042,004.20	0.99	10,042,004.20	0.99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0106-20210331		-999,998,000.00		-999,998,000.00	99.01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如下风险：

1、大额申购风险

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

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2)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4)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5)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6)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

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泰保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22 日